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5-033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和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